

新北市立海山高中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班級經營計畫

班級	716	導師姓名	吳菁菁	
聯絡電話	學校：2951-7475 轉 304.305 手機：	電子信箱		
班級概況	任課教師群 1. 語文領域(國文科) <u>廖信承</u> 老師 2. 語文領域(英語科) <u>吳菁菁</u> 老師 3. 數學領域 <u>王以愷</u> 老師 4. 自然領域(生科) <u>張博雅</u> 老師 5. 自然領域(生物科) <u>許雅筑</u> 老師 6. 社會領域(歷史科) <u>張婉萍</u> 老師 7. 社會領域(地理科) <u>謝承穎</u> 老師 8. 社會領域(公民科) <u>林小文</u> 老師 9. 健體領域(健教科) <u>吳駿騰</u> 老師 10. 健體領域(體育科) <u>林麗觀</u> 老師 11. 藝文領域(美術) <u>杜宛錚</u> 老師 12. 藝文領域(音樂科) <u>翁佳吟</u> 老師 13. 藝文領域(表演) <u>劉用德</u> 老師 14. 綜合領域(輔導科) <u>蕭方愉</u> 老師 15. 綜合領域(童軍科) <u>劉佳幸</u> 老師 16. 自然領域(資訊科) <u>張博雅</u> 老師 學生人數：29 人 女生：14 人 男生：15 人			
班級幹部名單	班長	陳○翊	副班長	高○婕
	風紀股長	胡○涵	副風紀股長	潘○菱
	學藝股長	江○禎	副學藝股長	廖○婷
	總務股長	周○璇	副總務股長	江○儀
	服務/衛生股長	薛○宏	副服務/衛生股長	蕭○于
	體育股長	廖○棋	輔導股長	林○皓
	資源股長	陳○翔	副資源股長	周○瑋
	圖書股長	江○靚	副圖書股長	邱○翔
	資訊股長	潘○愷		
各科小老師名單	國文小老師	江○禎. 江○靚	英文小老師	林○芊. 張○捷
	數學小老師	高○婕	地理小老師	林○擇
	歷史小老師	李○峰	公民小老師	曾○薇
	生物小老師	李○德	輔導小老師	周○璇
	音樂小老師	廖○棋	家童小老師	莊○安
	美術小老師	江○儀	表藝小老師	蕭○于
	體育小老師	陳○翊	健教小老師	許○愷
班級經營目標理念	(1) 良好的師生互動與親師互動。 (2) 建立班規及生活公約— 淨：個人服儀，須符合校規且乾淨無異味。環境乾淨方面，要能不隨意丟垃圾、不破壞公物、不在公物上塗鴉、養成愛物惜物及做好環保分類的習慣。 靜：上課鐘響，立即回到座位，拿出課本預習，安靜等候老師來臨。 上課時，安靜專注聆聽並勤作筆記。 敬：尊重師長、有禮貌，見面時要問好；上課中，需發言時，務必舉手，尊重同學們的受教權與任課老師的施教權。 進：積極主動、追求卓越的上進學習態度，培養各項專長及具備獨立思考批判能力。 (3) 注重全人教育 (IQ、EQ、多元智慧、品德教育、國際觀、領導力、服務熱忱、團隊合作精神、解決問題的能力…)			

	(4) 升學目標：適性揚才，進入理想高中職。
班級生活公約	<p>01. 到校時間：七點 30 分前。 02. 愛物惜物，做好分類環保。</p> <p>03. 服裝儀容整潔。 04. 維護教室整潔與上課秩序。</p> <p>05. 注重生活禮儀。 06. 說話輕聲細語，注意聽廣播。</p> <p>07. 依規定帶學用品。 08. 按時完成並繳交指定作業。</p> <p>09. 不使用語言、肢體暴力傷害人。 10. 注意安全，不在教室、走廊、樓梯奔跑。</p> <p>(註:本班的生活公約細則已張貼在公佈欄，可於班會時討論作修訂。)</p>
家長協助事項	<p>一、請假規定：國中階段課業重，請儘量不要請假，以免影響孩子學習及老師們的班級經營。</p> <p>1. 請事、病假，務必依校規程序處理，並檢附家長書面證明或看病證明。</p> <p>2. 病假當天早上，請家長打電話告知，並於三天內完成請假手續。</p> <p>3. 事假請事前完成請假手續。</p> <p>二、請嚴加要求孩子不要違反班規及校規，並提醒孩子勿帶違禁品如：漫畫、電玩、不良書刊、隨身聽、香煙、打火機...等至校。</p> <p>三、請家長留意孩子放學後的作習時間與從事的活動，勿使其沉迷於網路遊戲，而影響白天的學習。(建議：電腦不放置孩子房間內，以免沉迷；約束孩子使用智慧型手機的時間。)</p> <p>四、請不要讓孩子帶貴重物品至校或帶太多金錢來校，以避免遺失或被偷竊。</p> <p>五、請家長每日於聯絡簿上簽名；學期中有須繳交的款項，會在聯絡簿中記錄。</p> <p>六、升上國中後的課業多且難，畢業門檻需四大領域及格才行，請督促孩子認真學習並按時繳交作業。可參考平時小考成績，了解孩子在校的學習情形，視需要尋求補救教學。</p> <p>七、秉著公平正義原則與具備良好品格的前提下，若查有作弊事實，一律以校規嚴處。</p> <p>八、手機乃貴重物品當自負保管責任，並只限於放學時間開機使用，若有急用，需在老師同意及監督下使用，違反者依校規處置。</p> <p>九、請家長協助督導孩子起床及出門時間，依校規遲到累計 5 次，將記學校警告乙次。</p> <p>十、國中生正值青春發育期，請家長多關心孩子的用餐營養均衡，少喝飲料，多運動，在其身心靈方面，多給予關懷鼓勵與支持。</p>
本學期學校或班級擬辦之活動(重要行事曆)	<p>03/04 家長日</p> <p>03/29~30 第一次段考</p> <p>04/13 七年級成語測驗</p> <p>04/18~22 校園書展</p> <p>04/20 七年級英語歌唱比賽</p> <p>04/22 七年級校外教學(時間暫定)</p> <p>04/26 校內國語文競賽</p> <p>05/11~12 第二次段考</p> <p>05/14~15 九年級教育會考</p> <p>05/25 七年級成語測驗</p> <p>06/08 七年級英語閱讀測驗</p> <p>06/14 九年級畢業典禮</p> <p>06/28~29 第三次段考</p> <p>06/30 休業式</p> <p>07/01~ 暑假</p>
其他	

